

# 盐城市农业农村局

---

盐农函〔2026〕5号

## 盐城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报送2026年度全市农业系列高、中级 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、市开发区住建局、盐南高新区社事局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江苏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省农业技术、农业经济和农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》（苏农人〔2026〕4号）和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做好2026年度全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盐人社函〔2026〕19号）要求，现将2026年度全市农业系列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资格条件

申报及评审条件、学历及资历要求，按照《江苏省农业经济专业技术资格条件（试行）》（苏职称〔2021〕26号）、《江苏省农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资格条件（试行）》（苏职称〔2021〕27号）、《江苏省农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（试

行)》(苏职称〔2021〕28号)和《关于江苏省农业技术、农业工程、农业经济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补充通知》(苏农人〔2025〕1号)文件执行。

## **二、申报材料报送**

### **(一) 申报农业技术、农业工程、农业经济高级职称**

按照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省农业技术、农业经济和农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》(苏农人〔2026〕4号)要求,网上申报通过“江苏省农业农村数字服务平台”(https://www.jssny.com.cn/homeZtfw),点击“申报—更多—科教与信息—职称管理服务—申报人登录”。集中申报时间为2026年6月8日至7月31日,逾期系统将关闭提交功能,不得补报。网上申报材料经市审核通过后打印,交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汇总报市农业农村局。

材料报送时间:7月20日—8月5日(节假日除外),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 **(二) 申报农业系列中级职称**

按照市人社局《关于做好2026年度全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盐人社函〔2026〕19号)要求,网上申报可通过江苏人才服务云平台职称专栏申报(https://www.jssrcfwypt.org.cn/),集中申报时间为7月1日—8月15日,逾期系统将关闭提交功能,不得补报。网上申报材料经县级职称办审核通过后打印,交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汇总报市农业农村局。

材料报送时间:8月15日—8月30日(节假日除外),

逾期不予受理。

高、中级职称申报材料报送地点：盐城市亭湖区文港中路106号（市农业农村局505室）。

联系电话：0515-88269505。

### 三、评审收费标准

农业技术正高资格评审费每人300元，副高资格评审费每人200元；农业经济和农业工程正高资格评审费每人400元，副高资格评审费每人300元。农业系列中级资格评审费每人300元。相关申报费用由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代为收取。

附件：盐城市农业系列高、中级职称申报工作联系方式

盐城市农业农村局  
2026年6月8日

附件

## 盐城市农业系列高、中级职称 申报工作联系方式

序号	单位	姓名	联系电话
1	盐城市农业农村局	曹晓杰	88269505 18310296266
2	东台市农业农村局	陈 雪	18796596005
3	大丰区农业农村局	朱 琳	15189286166
4	盐都区农业农村局	许信兰	15905108393
5	亭湖区农业农村局	汪 珺	13814313009
6	射阳县农业农村局	刘卜榕	18021865920
7	阜宁县农业农村局	朱志军	15251181688
8	滨海县农业农村局	李度福	13770127432
9	响水县农业农村局	李晓丽	18118290991
10	建湖县农业农村局	吴中兰	15862022629